

天上的住宅

哥林多後書 5:1-6-10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要與大家互相勉勵學習的是「天上的住宅」，這是基督徒生命終局的盼望。而台灣民間宗教的信仰，人離開世間後，子孫要燒紙屋(俗稱大厝)並且有各種傢俱，甚至也有男佣人和婢女的紙人也一併燒給故人，讓他在陰間過得方便舒適。並且在祖先的生辰、忌日要祭拜燒銀紙，在陰間要花用的錢幣。

滿清帝國、清官金聖嘆因見官吏橫爭暴斂，就到文廟哭求減糧，後來被朝廷以「哭廟抗糧、鼓勵謀反」被砍頭。砍頭時，天下大雪，他作一手詩弔自己：「蒼天為我報丁憂，萬里江山盡白頭，明日太陽來弔孝，家家戶戶淚雙流。」

又寫了一手絕命詩，其中一句：「黃泉無旅店，金夜宿誰家。」金聖嘆對來生的世界茫然(不知道)，詩中透露出他將成為無家可歸的孤魂野鬼。

英國女王伊莉莎白一世(Queen Elizabeth I 1533-1603)，每年都要騎她的那匹棕色馬檢閱御林馬隊。規定是在那一天上午 11 點抵達檢閱場。

有一年，女王抵達時慢了二分 10 秒，為了表示女王是準時抵達，及尊敬，特地請一位鐘錶專家，爬上鐘樓，把齒輪拌住，一直到女王的馬到，才讓鐘敲了時一下。

我們可以把鐘拌住、暫停或倒退嚕，但不能阻止時光歲月往前行。

伊莉莎白女王一世五十歲生日，特攝相片留念。攝影師下了很大的功夫，替女王臉上改得一點皺紋也沒有。結果照片退回來了，女王秘書附了一張很客氣的便條：「女王陛下深感在世飽經風霜五十年，不致如照片所示，毫無歲月痕跡。」

伊拉克的大獨裁海珊，一天，因為瞄到自己頭上冒了幾根白髮而勃然大怒，大喊大叫，把御用的理髮師叫來，命令他馬上用濃郁的黑色把白毛染黑，並命令這位理髮師從今以後不得讓他出現一絲一毫的老化徵兆，否則就要挖掉他的眼珠子。(取自「為你走到希望之地」 P14)

我們每一個人一出生，就搭上生命歲月列車，隨著日子一天一天過去，駛向我們自己生命的終點站，到站後，我們就得下車，下車後，何去何從？

生命總有結束的一天，結束後，台灣的民間信仰宗教認為是“往生”，是“投胎”，被生為另外一個人，一位在電視節目的知名法師，鼓勵信眾不要結婚，因為可能會娶到或嫁給自己父母兄弟姊妹往生後投胎的那個人。

## 1. 上帝給我們天上的住宅

今天的經文歌林多後書 5:1 保羅說，我們所住地上帳篷拆去，上帝會給我們天上的住宅，是祂(上帝)親自建造，永遠存在的。

耶穌在被釘十字架之前，祂知道這些心愛的門徒將在福音禾場孤軍奮鬥，會受盡逼迫，被捉、被關、被打、砍頭、被釘十字架。祂安慰，勉勵門徒，祂說：「你們心裡不要愁煩，要信上帝，也要信我。在我父親家裡有許多住的地方，我去為你們預備地方。……要再回來，接你們到我那裏去。」(約翰 14:1-4)

耶穌是在禮拜四傍晚對門徒所說最後安慰的話，當晚就在客西馬尼園被捉，隔天早上九點被釘十字架(可 15:25)。祂肯定地告訴門徒，祂要回到“天上的家”也安慰門徒要接他們回到“天上的住宅”。

保羅用“地上的帳棚”比喻今生，“天上永存的房屋”是來世。我們的身體在地上現世的生活就像露營時的帳棚一樣，要回家時就必要拆營，帳棚是暫時的。詩人說：「我們一生的年歲是七十，健壯的可能到八十。」(詩篇 90:10)

接今年(2021)政府統計公佈，男生平均年齡是 82 歲，女生是 85-86 歲，但其中又有六年又四個月是不健康的年歲。

聖經保羅安慰我們，他說：「我們知道，如果我們所住的這地上是帳棚拆去了，上帝會給我們天上的住址，是上帝親自建造，永遠存在的。」(林後 5:1)

我父親埋葬在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不遠的公墓，每一次家族省墓，我都因工作關係無法參加。一次到台南神學院開會，回途中快到新營，突然想到我父親的墓就在附近，心裡想到非常“刺插”，就把車開下交流道，好不容易找到父親的墓…就坐在墓前沉思…。突然聽到機車喇叭聲“叭叭”…我的車子擋住了一位穿著時髦小姐的去路。

「對不起！小姐。~你怎麼把機車騎到荒郊野外的公墓？」

「我要回家，我的家就要經過公墓才能回家。」

「經過墳墓，妳不怕！」

「要回家，怎會害怕！」

“家”是溫暖、安定、躲避人生風雨的地方。那麼“天上的住宅”又是怎樣呢？使徒約翰得著上帝的啟示，他告訴我們，他說：「我看見新天新地。…上帝的家在人間了！他要和人住在一起，而他們要作祂的子民。上帝親自與他們同在，要作他們的上帝。祂要擦乾祂們每一滴眼淚，不再有死亡，也沒有悲傷、哭泣、或痛苦。以往的事都過去了。」(啟示錄 21:3-4)

然而天上的住宅(天堂)可以是今生的…。也可以是來世…。

## 2. 現世的生活是來世的準備

我們的生命不局限於現世地面上的生活，也不是死了就一切都沒了，也不是如民間宗教會投胎。我們將進入一個未來的生命，而這未來的生命是永恆的。

詩人說：「世間艱苦是暫時，不比天堂永福氣。」但我們不可，也不能只著重未來永恆的生命，而忽略現世的生活。要知道「現世的生活乃是來世的準備。」聖經保羅勉勵我們，他說：「更重要的是，無論在這地上的身體裡，還是穿上屬天的身體，我們都要討主的喜悅。」(林後 5:9)

有一陣子，台灣的教會很流行網祈禱山禁食禱告，有一教會的長老，每一星期都去祈禱山，兩天一夜或三天兩夜都住在祈禱山禁食禱告，回到家，也是整天抱著聖經、祈禱讀經，甚至工作都由他太太在辛勞，他成為家中的米蟲。這種信徒，上帝要怎們說？「不做工的不得吃飯。」(帖後 3:11)

五千年歷史南朝宋，范曄的《後漢書》，書中一則故事：東漢光武帝時(BC25 年)太原地方有一位隱士叫王霸，有高品格、高學問。光武帝屢次請他做官，都不肯。他的妻子志氣品行也很好。

有一次，好友令狐子伯命他的兒子送信給王霸。當時令狐子伯的兒子也在做官，所以車馬、衣服、隨從都很講究。當時王霸的兒子正在田裡耕種，聽說有客人來了，連忙回家。到了家裡，看見令狐子伯的兒子雍容華貴(氣派又端莊)很是體面，再看看自己的，感到很難為情，連頭也不敢抬起來。

王霸見自己的兒子這樣，自己也有點慚愧，心裡很不自在。待客人出去後，就睡到床上很久不出來。他的妻子覺得奇怪，便去問他。王霸說：「剛才令狐子伯的兒子來，雍容華貴(氣派大方端莊高貴)，舉動很有禮貌、規矩，我自己的兒子蓬頭露齒，不懂禮貌，見了客人自愧不如人，連頭都不敢抬起來，我因此覺得自己有點失策。」

「我因此覺得有點失策」王霸有滿肚子的學問、才幹，卻當隱士，過著隱居的生活(退居山野不理世事)。我們活在這世上，應當認真努力、打拼，使我們的生活更亮麗、生命更有價值。這是很能榮耀上帝的。

主耶穌曾說，天國好比主人把產業交給僕人，按照個人的才幹，一個給了五千塊金幣，一個給兩千。那領五千塊金幣和兩千塊金幣的，都很認真努力個賺了五千和兩千。主人說：「很好，你這又好又可靠的僕人！你在小數目上可靠，我要我委託你經營大數目。進來分享你主人的喜樂吧！」(太 25:21)

現世的生活，認真、有責任，會被託付更大的責任。更是來世的準備。

### 3. 今世的生活是朝向未來審判的旅途

保羅勉勵我們：「我們都要討主的喜悅，因為我們都必須站在基督面前，受祂審判。每一個人會按照肉身的行為，或善或惡，接受報應。」(林後 5:9-10)

常聽到一句話：「凡走過必留下痕跡。」

英國知名作家拉斯金(John Ruskin 1819-1900)是一位藝術評論家，製圖師、水彩畫家、思想家，也是慈善家。在他晚年的時候，有一晚上與朋友坐在家裡望見窗外遠處，點燈的人正手拿火把在山坡上點亮路燈。當時天色已暗，看不見點燈的人，但由於他手上的火把和他所點的燈可以看見他是山坡直上的。

一會兒，拉斯金轉對他的朋友說：「那說明了一個人什麼樣子，你可能不認識他，也看不見他，但你會看見他的行程中充滿了他所點著的生命燈光。」

路加福音 18:18-23 一位富有又年輕的猶太人官，請教耶穌要如何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，他很認真遵守法律規定，品行端正，是一位不做壞事、守法的好人，是一位“獨善其身”的好人。我們大家也都是不做壞事，不違法而守法的好人。

主人把一千塊金幣交給一位僕人，當主人回來時，這僕人原封不動的把一千塊金幣交還主人，主人說：「你這又壞又懶的僕人，…無用的僕人，把他趕到黑暗裡。」(太 25:14-30)

“獨善其身”是好人，只是不做壞事的好人，更要“兼善天下”做好事的好人。

「我們每一個人會按照肉身的行為，或善或惡，接受報應。」